

2022 年度
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是主要为军休干部提供休养住所与服务、军休干部休养和管理、军休干部生活扶助、医疗保健、生活待遇发放以及阅读文件、重要活动、文体活动的组织，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军休干部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军休干部的合法权益，完善军休干部服务保障和教育管理机制，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

(1)、组织军休干部参加重大庆典和重大政治活动。

(2)、在建军节、春节等重大节日时，走访慰问军休干部。

(3)、组织军休干部阅读有关文件，听取党和政府重要会议精神传达。

(4)、按时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费和津贴补贴。

(5)、按规定落实军休干部医疗、交通、探亲等待遇，帮助符合条件的军休干部落实优抚待遇。

(6)、协调做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工作，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医疗保健知识普及活动，引导军休干部科学保健、健康养生。

(7)、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

(8)、定期了解军休干部情况和需求，提供必要的关心照顾。

(9)、协助办理军休干部去世后的丧葬事宜，按照政策规定落实遗属待遇。

(10)、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开展学习宣传活动，提高军休干部遵纪守法和遵守服务管理机构规章制度的自觉性。

(11)、组织军休干部开展文明创建活动，引导军休干部保持和发扬优良传统，发挥政治优势和专业特长，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我国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今年在苏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领导下，城中军休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二十大精神，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扎实推进单位各项工作，努力在苏州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进程中发挥积极作用。现将本年度工作总结如下：

一、以党建工作为引领，厚植思想文化根基

城中军休所党总支现设党支部 3 个，共有党员 92 人，其中军休干部党员 84 名，在职党员 8 名。9 名退休职工党员已划入市局退休干部党支部管理。

一是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聚焦“组织设

置、组织生活、党员教育、发展党员、基本保障、工作机制”六个规范化，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党建工作制度，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定期开展三会一课，定期组织理论学习和党员活动，定期开展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严格党建经费的使用和管理，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一对一谈话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深化“快乐银龄”党建品牌建设。高度重视党员发展工作，严格工作程序和纪律，强化党组织的领导责任和把关作用，规范入党材料管理和审查，年内发展培养了 1 名预备党员、2 名入党积极分子。注重抓好党员队伍的经常性基础性工作，做好群众的组织、宣传、凝聚和服务工作，推动党建工作法创新，激发党员队伍生机活力，进一步强化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

二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大召开以来，城中军休所党总支紧抓脉搏、快速跟进，党员干部共同收看党的二十大开幕，原原本本地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踏踏实实完成规定动作，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学习+宣传”，围绕党的二十大报告、决议、党章、习总书记近期讲话精神等重点内容，依托氛围布置、宣传橱窗、主题海报等宣传阵地，通过收看直播、网上答题、掌上听课、专题讲座等方式，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抓住重点和关键讲深讲透讲到位，全方位多角度开展学习宣传。“学习+践行”，在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管理的的前提下，通过上专题党课，过政治生日，办主题党日，组织参观学习，开展座谈交流，参加志愿服务，表彰优秀党员，把学

习与实践紧密结合起来，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在学深学透的基础上真学真用。

三是积极开展基层组织共建。2 月与中街路社区开展“情暖苏城”结对帮扶慰问活动，4 月与烈士陵园合作拍摄“铁血忠魂致敬英烈”线上党课，开辟属地社区街道退役军人线上课堂。7 月与里河、梅花军休所联合开展“忠诚护航二十大强国复兴有我”主题党日活 动，参观中共苏州独立支部旧址，缅怀革命先辈，重温红色历史。“八一”建军节携手邮政、建行、社区等党组织组织建军 95 周年“红色亲子邮”活动，通过参观邮政展馆、聆听党课、亲子互动、现场给“苏州舰”写信等环节，激励退役军人亲子家庭保护红色基因、继承红色血脉。8 月与中街路社区党委续签了共建协议，推动党员进社区、党员志愿服务深入开展。11 月携手梅花所开展“学习二十大聚力现代化”主题党日活动，参观太仓郑和纪念馆。年末的军休活动日，与苏大附一院团总支共同举办专家讲座、军休干部健康咨询专场，邀请讲师团成员、苏大教授举办了一场题为“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应对百年未遇大变局”专题讲座，进一步以党建为引领，推动单位共建、工作互动、相互促进。

二、以创新共融为目标，提升军休服务质量

城中军休所现有工作人员 10 名，1 名借调市局移交安置处挂职锻炼，1 名领导退居二线。现服务着 85 位军休干部和 20 位军休干部遗属。一年来，城中所认真贯彻落实《退役军人保障法》、

《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办法》，精准落实军休干部两个待遇，树立“军休工作一盘棋”理念，协助市局完成军休干部家庭适老化建设，积极推动军休社会化服务、红色档案抢救性保护性工作和军休干部优待证办理工作，积极参加局系统、军休条线的主题活动，积极配合市级机关开展志愿服务，努力实现开放共享、共同服务，助推军休服务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

一是服务管理工作稳中提质。全面完成新接收军休干部安置工作，2022 年度城中军休所新接收 5 名军休干部，在政府三年移交计划工作中，共接收 12 名军休干部。严格落实军休干部联系巡访制度，通过走访、面谈、视频、电话、微信等多种方式定期了解掌握军休干部身体健康状况、疫情防控情况和家庭状况，定期提醒疫情防控、防暑降温、居家安全等事项；结合春节、“八一”建军节、重阳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走访慰问，把党和政府的关怀传递到军休干部心中。积极助推军休社会化服务，军休干部团体意外险、陪同就医服务、居家养老服务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四项工作全面启动，并在实际工作中得到了进一步深化完善。顺利完成年度体检工作，提前与市立医院（东区）对接，全面掌握情况，细化工作环节，在严格落实政策标准的前提下，精准反馈个体需求，分批完成了全所军休干部体检工作。

二是精神文化建设稳中求新。组织开展丰富多样的学习实践活动，上半年“三八”妇女节恰逢疫情，以“积极抗疫健康生活”为主题，组织女性军休干部开展线上厨艺大比拼活动，自制厨艺作品电子相册在线上播出。下半年，组织两委会成员、军休

干部代表走馆访廉，组织军休干部前往吴江平望运河历史文化街区开展秋季参观践学。全面重启兴趣组活动，分类开设书法、歌咏、舞蹈等课程，其中书法组面向市直军休干部招生，为热爱书法的军休干部提供学习交流的平台。组织开展棋牌比赛，组织摄影组外出采风，联合胥江所、梅花所开展钓鱼兴趣组活动。积极参与各类主题活动和志愿服务，配合苏州市八一主题交流活动，做好与会军休干部的后勤保障；安排工作人员上门为军休干部拍摄寄语感言视频，助力省厅军休礼赞 VCR 素材征集工作；协助市局做好黄炳松、沈秉奎、肖汉涛、展亚平的口述历史专题采访拍摄，梳理完成了一批红色档案；鼓励军休干部积极参与全国军休干部征集红色珍藏，省书画摄影比赛，主动向市书画篆刻比赛活动投稿。活动中心阅览室功能升级，新增电脑、书橱、书桌椅、沙发椅和花卉绿植，设计“书香军休”氛围布置，清理建筑外围环境，初步实现阅览电子化、布局人性化、环境适老化。

三是安全管理工作稳中落实。结合安全工作要求，定期排查军休所建筑设施安全隐患，厘清岗位安全职责，加强单位内部物业管理，举办消防安全知识讲座，严格落实安全保卫制度。重点落实安全隐患整治，3月底完成了活动中心建筑应急维修和配电扩容工作，11月针对辅楼底层墙体裂缝渗水、窗墙密缝碎裂、天花板脱落、门窗年久失修等问题进行了安全隐患整治，12月发现南楼（办公楼）外立面瓷砖掉落现象严重，立即通过公告明示，并制作了临时安全隔离线。协助市局做好城中军休所改造项目的调研和设计工作。年内配合市局参与城中所改造项目现场调研会、

项目研讨会，多次接待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城投公司、苏大设计院、苏科大设计院等多家单位实地调研，完成了城中军休所改造方案初稿、军休老年大学运作架构初稿、城中军休所办公场所搬迁方案等文字材料。聚焦疫情做好常态化防控工作，疫情期间全力保障军休服务管理，积极宣传科学防疫知识，通报医药费报销政策；5月通过邮寄方式为全体军休干部发放防疫爱心包；6月开展线上会议培训，确保党内政治生活和理论学习的正常开展；12月全面放开后面临第一波感染高峰，积极为军休干部提供防疫用品，协调解决医药费报销、护理院入住、求药就医等实际困难；单位及时补充防疫物资，申领专用场所码，跟踪摸排工休人员情况，坚持每日“零报告”制度；安排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参加一线防疫，积极配合市局防疫应急物资中转。

三、以红色传承为引擎，带动讲师团健康发展

城中所在完成单位正常工作的同时，还长期兼顾着苏州市军休干部讲师团的服务保障工作。截止到今年年底，讲师团线上线上下累计开展宣讲活动 70 多场，受众 1.2 万人，被中国网、省厅官微、交汇点、苏州日报、苏州新闻、网易新闻等媒体广泛报道。

精准推送，宣讲效果显著。4月下旬开始，讲师团精心部署、充分准备、分类设计、精准推送，思政教育触角延伸到各个行业领域，深入基层，遍地开花。6月分赴市财政局、市立医院、苏州邮政、市总商会、苏州经贸学院、相城区党史办、中信银行、东南电梯等单位，推出了讲光辉党史、讲英烈故事、讲国防知识系列专题党课，热情播撒红色火种；“八一”建军节期间，积极与

团市委合作，针对中小學生开展暑期红色宣讲活动，组织讲师分赴姑苏区、园区、相城区、高新区等地的暑托班开展“传承红色基因”专题讲课；9月开学季，受邀西交附中、苏州外国语学校、常熟海虞中学等学校，开展“红心向党绿装报国”军训专题授课。

对弈疫情，转战线上讲堂。在常态化疫情防控前提下，讲师团积极拓展志愿服务模式，把宣讲课堂搬到了网络平台上，以红色宣讲结合苏州烈士陵园实境参观为主要内容，精心录制了一堂线上党课。4月27日通过线上会议组织军休干部和军地共建多家单位共同观看“铁血忠魂致敬英烈”线上党课。活动后期，党课以录播形式交付给军分区、烈士陵园、国防教育协会、邮政、建行、公安、属地街道社区等多家单位宣传推广，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

四轮驱动，助推红色共建。城中所积极为讲师团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年度重点活动，安排讲师团成员走基层开展宣讲活动，今年进一步完善了工作机制，建立了讲师人才库，开辟了网络宣教阵地，启动了年度招新工作，配合专业团队收集整理教材，完成了讲师团年度工作总结，充分发挥讲师团与国防协会、军休机构的联盟优势，积极拓展与社会各界的共建合作，通过“活动共建、资源共享、平台共创、经验共鉴”形成强大工作合力，有力促进讲师团的长远发展。

四、以廉政建设为抓手，为军休事业保驾护航

一是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把全体党员群众

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精神和决策部署上来，把严的要求落实到党员教育管理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引导党员坚定政治立场，提升党性修养，强化理论武装，严守政治规矩和政治纪律。

二是坚决贯彻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扬民主，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切实保障党员权利，加强党内监督力度。三是坚持正确的宣传引导，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充分发挥军休干部两委会作用，保障军休干部对本所重要事务、重大决策的知情权、参与权。四是明确主体责任，支部书记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中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主要领导与分管领导、重要岗位工作人员签订廉政责任书，排查廉政风险，规范权力运行。

五是完善内控管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地方有关廉政规定，“三重一大”事项按有关规定决策执行，“三公”经费管理规范，积极配合上级部门的审计督查，年内未出现违规违纪现象。

第二部分
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6.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3.7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8.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00.72	本年支出合计	400.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400.72	总计	400.7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0.72	386.93						13.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1	268.52						13.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5	2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	1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5	8.45						
20809	退役安置	256.96	243.17						13.79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56.96	243.17						13.7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41	11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41	11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6	26.46						
2210202	提租补贴	70.58	70.58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7	21.3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00.72	333.20	67.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1	214.79	67.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5	2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	1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5	8.45				
20809	退役安置	256.96	189.44	67.5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56.96	189.44	67.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41	11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41	11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6	26.46				
2210202	提租补贴	70.58	70.58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7	21.3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6.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2	268.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8.41	118.4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6.93	本年支出合计	386.93	386.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386.93	总计	386.93	386.9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6.93	332.81	5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2	214.40	54.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5	2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	1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5	8.45	
20809	退役安置	243.17	189.05	54.1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43.17	189.05	54.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41	11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41	11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6	26.46	
2210202	提租补贴	70.58	70.58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7	21.3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2.81	311.58	21.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6.02	276.02	
30101	基本工资	42.15	42.15	
30102	津贴补贴	57.33	57.33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20.59	120.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0	16.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5	8.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47	0.4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0	0.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1.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46	26.46	
30114	医疗费	1.59	1.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3		21.23
30201	办公费	5.77		5.77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0.30		0.30
30207	邮电费	2.59		2.5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05		6.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22		1.2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0.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0		5.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6	35.5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4.62	34.6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26	0.2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0	0.4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8	0.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86.93	332.81	54.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8.52	214.40	54.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35	25.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90	16.9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45	8.45	
20809	退役安置	243.17	189.05	54.1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干部管理机构	243.17	189.05	54.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41	11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41	11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6	26.46	
2210202	提租补贴	70.58	70.58	
2210203	购房补贴	21.37	21.3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2.81	311.58	21.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6.02	276.02	
30101	基本工资	42.15	42.15	
30102	津贴补贴	57.33	57.33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20.59	120.5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0	16.9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45	8.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47	0.4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0	0.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8	1.7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46	26.46	
30114	医疗费	1.59	1.5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3		21.23
30201	办公费	5.77		5.77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0.30		0.30
30207	邮电费	2.59		2.5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05		6.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22		1.22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0.1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5.00		5.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56	35.56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4.62	34.6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26	0.2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0	0.4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8	0.2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10	0.00	0.00	0.00	0.00	0.10	0.00	0.00	0.10	0.00	0.00	0.00	0.00	0.10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7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城中休养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9.07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07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07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07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00.7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1 万元，增长 1.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00.7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00.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5 万元，增长 1.91%，变动原因：收到专项补助资金一笔导致收入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4 万元，减少 100%，变动原因：本年度无年初结转结余。

（二）支出决算总计 400.72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00.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 万元，增长 1.8%，变动原因：收到专项补助资金一笔导致收入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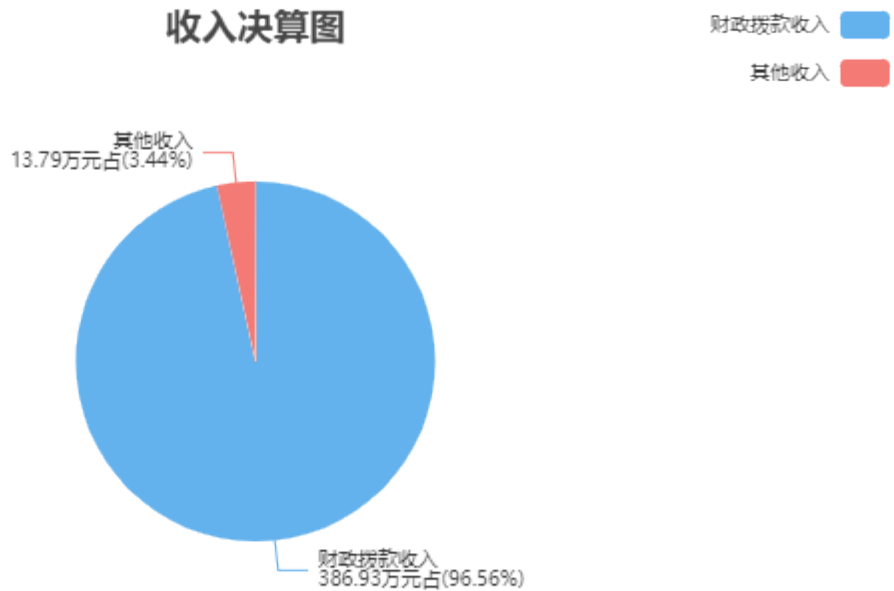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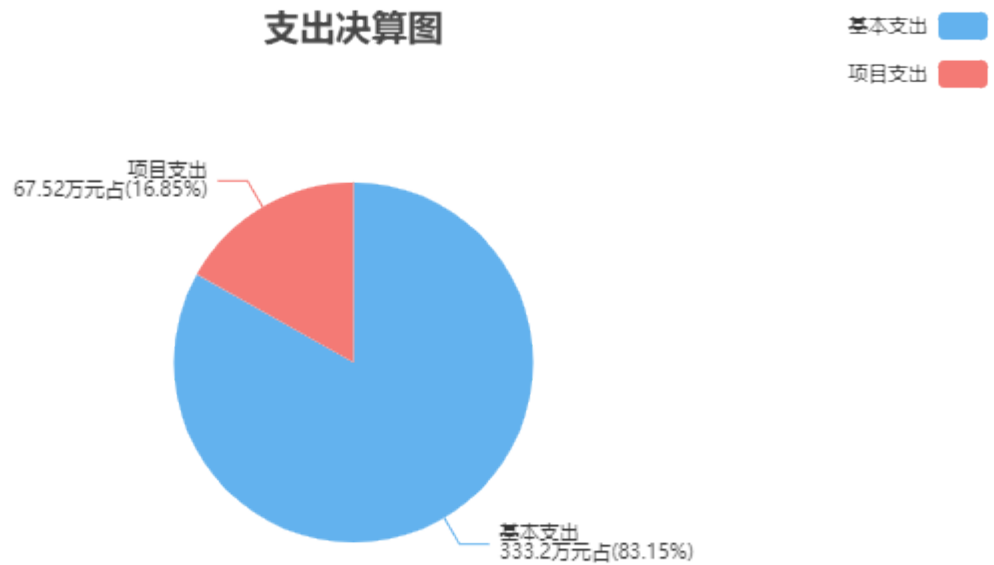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00.7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6.93 万元，占 96.56%；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

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13.79 万元, 占 3.4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00.7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333.2 万元, 占 83.15%; 项目支出 67.52 万元, 占 16.85%;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386.9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69 万元，减少 1.7%，变动原因：在职职工休假补贴、绩效考核奖等数额减少，导致人员经费支出下降。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86.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56%。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03.48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5%。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6.72 万元，支出决算 1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名在职职工由试用期转正，该笔人员经费支出略微上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8.36 万元，支出决算 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名在职职工由试用期转正，该笔人员经费支出略微上涨。

3. 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 167.38 万元，支出决算 24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5.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数不包含年内追加的休假补贴、绩效考核奖等经费，因此产生差异。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24.13 万元，支出决算 26.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名在职职工由试用期转正，该笔人员经费支出略微上涨。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62.41 万元，支出决算 7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09%。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调入领导一名，导致该笔人员经费支出上涨。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24.48 万元，支出决算 2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内调出在职职工一名，导致该笔人员经费支出下降。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32.8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1.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386.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69 万元，减少 1.7%，变动原因：在职职工休假补贴、绩效考核奖等数额减少，导致人员经费支出下降。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32.81 万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1.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1 万元，变动原因：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 万元，接待 7 批次，20 人次，开支

内容：我单位办公楼计划开展安全整治工程，因此邀请上级领导、设计院、施工单位、质检部门等来实地进行勘测，故而产生公务招待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07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0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0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

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7.52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60.7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